

劳动保障监察询问通知书

穗越人社监询字（2025）第123号

北京首安赛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：

依照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四十条等规定，我局需了解你单位在魅KTV广州流花展贸中心店暖通工程遵守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和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情况。请于收到本询问通知书后3个工作日内派员并携带如下材料（及其复印件）到广州市越秀区惠福东路483号208室接受询问调查：

- 1、营业执照；
- 2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；
- 3、你单位在上述项目中与发包方签订的施工合同；
- 4、你单位在上述项目落实实名制用工管理的情况（包括农民工花名册、考勤等）；
- 5、你单位在上述项目中的农民工工资支付台账（根据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第十五条 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书面工资支付台账，并至少保存3年。书面工资支付台账应当包括用人单位名称，支付周期，支付日期，支付对象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联系方式，工作时间，应发工资项目及数额，代扣、代缴、扣除项目和数额，实发工资数额，银行代发工资凭证或者农民工签字等内容。）；
- 6、你单位在上述项目中向农民工提供其本人工资清单的凭证；
- 7、其他材料：关于李伟、王丰、张昌、徐豪反映“你单位在上述工程拖欠其工资”一事的书面情况说明及与此有关的所有证据材料。

逾期不到或者未按要求报送有关书面材料者，我局将依据《广东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第五十二条等规定予以行政处罚。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杨文勇、张树立 联系电话：020-83390181



备注：

1. 以上要求提供的材料须加盖公章，复印件应使用A4纸并注明“经核对与原件无误”字样；分页的材料须加盖骑缝章；
2. 如非指定法定代表人到场的，可以委托代理人接受询问，但应当同时提供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》、《接受劳动保障监察授权委托书》；
3. 本通知书含以下附件：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》、《接受劳动保障监察授权委托书》，请签收时一并查收；

本询问通知书一式两联，第一联留存劳动保障监察机构，第二联交当事人

签收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 签收日期：_____

接受劳动保障监察委托书

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现委托_____作为接受你局调查处理本单位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的代理（代表）人，委托权限如下：

- 1、接受你局办案人员的询问，如实反映我单位执行劳动保障法律、法规的情况；
- 2、按要求向劳动保障监察办案人员提供有关材料；
- 3、签收有关劳动保障监察法律文书；
- 4、参与处理本单位与魅 KTV 广州流花展贸中心店暖通工程全体务工人员的劳动纠纷情况；
- 5、接受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理（处罚）决定和负责组织协调对本单位存在问题进行整改，并与你局劳动保障监察办案人员进行联络。

6、_____

委托单位名称： 受委托人情况：

单位地址： 姓名：

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： 身份证号码：

身份证号码： 工作单位：

职务： 单位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 职务：

联系电话：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（可附页）：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（可附页）：

年 月 日
(委托单位公章)

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

_____同志(身份证号码: _____),
在我单位现任 _____职务, 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。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全称(公章)

年 月 日

附:

该代表人住址:

电话:

性别:

年龄:

